

证券代码：833421

证券简称：金利洁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0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贾文瑄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编制了公司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过去一年里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对2026年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層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及董事会的部署进行经营管理。现向董事会进行工作总结和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及《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出具了 2025 年度审计报告，现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 2025 年运营情况，紧密围绕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，拟定《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现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本年度暂不分配利润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审计资格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现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审计资格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

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现提请董事会补充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沈阳金利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